公司代码:603655　公司简称:朗博科技

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独立董事	朱伟	因公出差	路国平

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2018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为30,208,084.51元，期末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77,561,399.80元,2018年度利润分配以期末总股本10,600万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0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次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该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朗博科技	603655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戚淦超	沈洁
办公地址	金坛区尧塘街道金博路1号	金坛区尧塘街道金博路1号
电话	0519-82300207	0519-82300207
电子信箱	lbkj@jmp-seal.com	lbkj@jmp-seal.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 公司的主要产品及其用途公司专业从事橡胶零部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目前公司产品主要为汽车、高速列车用橡胶零部件。公司主要产品及用途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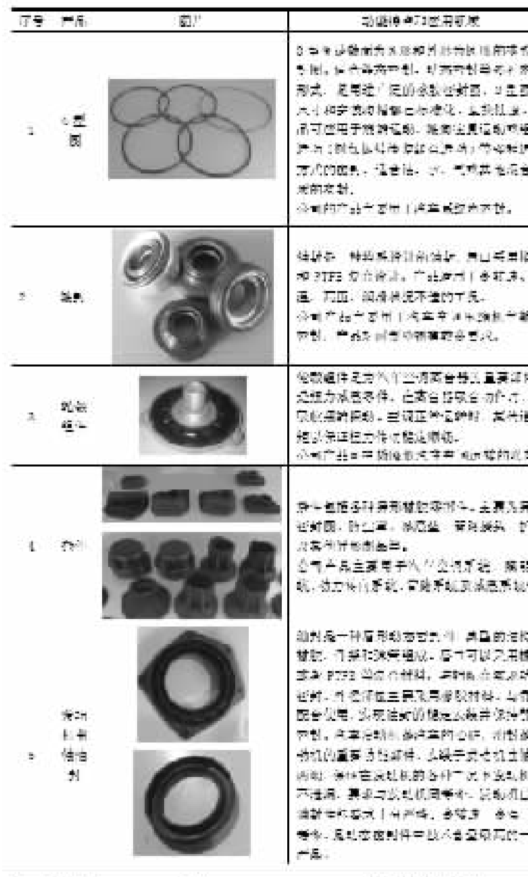

(二)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具有长期稳定的供应商,与固定的供应商签署长期的采购框架协议。公司通过对供应商划分A、B、C信用评级,更加有效对供应商进行控制管理。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料为原胶、炭黑、橡胶助剂、金属骨架及其他辅助原材料。对于原胶、炭黑及橡胶助剂等原材料会根据每月订单情况及仓库库存情况,提前一周下达采购订单,并列明采购商品名称、规格型号、交期,持续分批量的向供应商进行采购,实现最优化公司库存管理。对于金属骨架的采购会在每月月末向供应商下达下个月的采购订单并列明产品名称、规格型号及交期。针对新产品中的金属骨架,公司有一套严格的产品设计检验流程,对金属骨架原材料的质量进行保证。首先公司会向供应商提出产品设计要求,供应商需在一周左右的时间送交样品,由公司检验样品合格之后,对小批量生产的产品进行试用,通过试用检验后再进行金属骨架原材料的大规模采购。公司生产所需主要原材料市场供过于求,供应量充足,由于公司已经形成一定的规模,具有一定的议价能力,大批量原材料采购时,采购价格会略低于市场平均水平。

2、生产模式

公司产品以定制化为主,公司参与客户新产品的设计。公司根据客户在设计、功能、材料等方面的要求,进行产品设计,在得到客户确认后,对制作的样品进行台架及整机实验。在通过实验检验后,开始进行大批量生产。因此,公司生产主要采用“以销定产+合理库存”的模式,公司根据客户的订单要求,安排生产计划。公司的生产模式是由计划部集中统筹,各相关部门根据计划开展工作。公司计划物流部依据如下信息制订生产计划任务:（1）根据市场需求预测制订月生产计划;（2）根据客户订单要求制订周生产计划;（3）根据特殊订单要求调整日计划。计划部每月会根据月度预测计划及安全库存确定次月的月度生产任务、月度各工序人力资源分配情况以及制订月度采购计划。计划部每周根据每日客户订单及时补充所配套的部品部件等原材料的需求计划;再结合各生产工序节奏、各工序生产能力通过排产系统工具生成周计划,即生成各个工序一周的生产任务跟踪卡,跟踪卡上有所需的物资、需求的日期、总批次等详细的相关信息;之后,计划部将生产任务跟踪卡发至各工序负责人,各工序负责人根据计划部下发的跟踪卡完成生产任务。计划部根据特殊订单要求及时调整每日生产任务,对调整的生产任务及时地与相关工序确认并严格按照要求执行。为保证交期,生产各工序严格按照计划部的生产任务要求进行生产,生产过程严格按照各项质量标准和操作指导书进行操作,并按要求进行生产过程记录。品质检验人员在生产线上按要求做好产品巡检、质量检验记录。公司对于所有过程的记录均有严格的保存管理程序,以便发生异常或质量问题投诉时进行追溯。例如,在生产过程中发现进度落后或品质异常可能对订单交期或数量产生影响时,生产部将会及时告知部门主管,相关部门主管通报计划部相关情况,采取对应措施等。当因此原因导致交货时间不能符合订单要求的情况出现,计划部会及时告知销售部门,销售人员按《合同评审控制程序》有关规定与客户协商变更交期。完成生产后,由品管部有关人员验收、包装入库及办理相关入库手续。从原材料的采购到产品入库,计划部在整个过程中执行跟踪、沟通、确认及协调,确保生产任务按期完成,客户订单按期出货。

3、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直销模式向客户提供橡胶零部件产品。公司经过技术设计、模具开发、产品试制和客户认可后,与客户就该产品建立长期合作关系。公司与客户签订年度框架合同,合同中就基本供货品种、运输方式、付款方式等内容进行约定。公司根据客户具体订单,安排生产并组织发货。

（二） 行业情况

2018年由于宏观经济疲软,汽车行业遇冷,受制于终端需求疲软,汽车全产业链利润受损。2018年1-12月,汽车产销2780.92万辆和2808.06万辆,同比下降4.16%和2.76%。其中乘用车产销2352.94万辆和2370.98万辆,同比下降5.15%和4.08%;商用车产销427.98万辆和437.08万辆,同比增长1.69%和5.05%。2019年1月28日,国家发展改革委会同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多部委联合印发了《进一步优化供给推动消费平稳增长促进形成强大国内市场的实施方案（2019 年）》,明确提出多措并举促进汽车消费,政策包括三类:（1）给予财政扶持,包括老旧汽车报废、促进农村汽车更新;（2）引导消费预期,包括放宽皮卡进城限制、加快繁荣二手车市场、优化机动车限购管理;（3）优化补贴结构,将更多补贴用于性能先进的新能源汽车销售,扶优扶强。《方案》的实施将从多角度激发汽车消费需求,鼓励汽车消费升级。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8年	2017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年
总资产	514,190,186.62	497,661,250.73	3.32	300,175,610.58
营业收入	174,312,410.84	187,470,775.48	-7.02	156,339,837.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208,084.51	35,270,648.22	-14.35	30,181,892.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4,061,176.20	34,900,760.68	-31.06	29,822,411.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80,808,042.32	461,199,957.81	4.25	254,777,365.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206,134.09	25,233,416.07	51.41	19,436,388.3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	0.44	-36.36	0.3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	0.44	-36.36	0.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40	11.71	减少5.31个百分点	11.18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46,216,006.88	44,837,507.92	39,498,312.74	43,760,583.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684,778.26	7,096,955.00	3,664,960.21	6,761,391.0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348,829.07	6,139,636.69	3,953,914.75	5,618,795.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06,937.14	4,366,294.42	8,807,935.62	14,824,966.9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1,70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725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戚建国	0	45,000,000	42.45	45,0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范小凤	0	12,000,000	11.32	12,0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常州市金坛君泰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0	8,000,000	7.55	8,000,00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戚淦超	0	6,700,000	6.32	6,700,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海启凤盛缘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0	4,520,000	4.26	0	无	0	其他
常州常金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0	1,500,000	1.42	0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张元华	419,000	419,000	0.4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张容	343,300	343,300	0.3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刘艳	217,000	217,000	0.2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周玉兰	210,000	210,000	0.2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上述股东戚建国和范小凤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戚建国和范小凤是夫妻关系。 2.上述股东戚淦超系戚建国、范小凤之子。3.戚建国、范小凤及戚淦超系常州市金坛君泰投资咨询有限公司股东。4. 除上述情形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形。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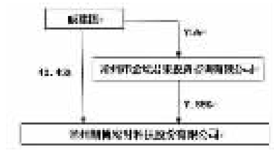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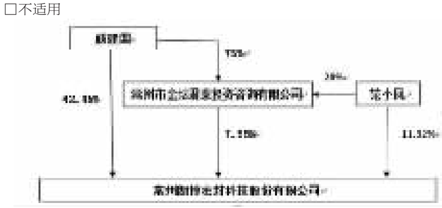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 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74,312,410.84 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7.02%,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0,208,084.51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减少14.35%。

2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详见《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第十一节”财务报告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5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不适用

6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不适用

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常州金益密封工程有限公司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六、合并范围的变更” 和 “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证券代码:603655　证券简称:朗博科技　公告编号:2018-009

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续聘2019年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19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审议程序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具有丰富的执业经验,且在以前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过程中工作严谨认真,表现了良好的职业精神,较好地履行了双方签订的业务约定书所规定的责任与义务。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健性,公司续聘立信为公司2019年度会计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工作情况确定其报酬等具体事宜。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相关情况的了解,立信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的资格,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并进行各项专项审计和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顺利地完成了公司各项专项审计及财务报表审计,较好地履行了合同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因此,我们同意续聘立信为公司2019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并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603655　证券简称:朗博科技　公告编号:2019-011

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19日召开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2040号”《关于核准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朗博科技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65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6.46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71,19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共计人民币（不含税）2,741.9949万元,上述资金于2017年12月25日到位,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ZA16530号《验资报告》。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开设了募集资金专户,对募集资金实施专户存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额（万元）	核准及备案情况
1	汽车动力系统和制动系统橡胶零部件生产项目	13,299.0000	7,294.0271	坛发改备字【2016】08号
2	汽车用O型圈生产项目	4,717.6000	2,587.4353	坛发改备字【2016】06号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8,196.6000	4,495.5427	坛发改备字【2016】07号
合 计		26,213.2000	14,377.0051	-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拟使用募集资金额（万元）	累计投入金额（万元）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1	汽车动力系统和制动系统橡胶零部件生产项目	7,294.0271	544.8051	7.47%
2	汽车用O型圈生产项目	2,587.4353	8.9230	0.34%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4,495.5427	78.0000	1.74%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原因及影响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原因

募集资金项目自获得批复以来，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紧密关注汽车市场的发展趋势和行业变化格局,慎重推进项目建设。2018年下半年以来,主要受宏观经济影响,汽车行业景气度下降,行业持续承压,目前公司现有产能能够满足大部分客户订单需求,为避免产能过剩,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更好的保护公司及投资者的利益,公司决定将三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包括“汽车动力系统和制动系统橡胶零部件生产项目”、“汽车用O型圈生产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建设期延期,其中“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由原计划建设进度12个月延长至24个月（即2019年12月底）,“汽车动力系统和制动系统橡胶零部件生产项目”、“汽车用O型圈生产项目” 由原计划建设进度24个月延长延长至36个月（即2020年12月底）。公司将继续积极关注市场变化,根据实际情况谨慎实施。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延期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调整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做出的谨慎决定，未调整项目的投资总额和建设规模,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项目延期不会对公司目前的生产经营造成影响,公司将通过科学合理地调度生产,保证公司当前的需求。

五、专项意见说明

独立董事意见: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不涉及实施主体、实施方式、主要投资内容的变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因不当变更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规定。因此,我们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事项表示同意。

监事会意见: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是基于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结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实施进展做出的谨慎决定,仅涉及募投项目投资进度,不涉及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主要投资内容的变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全体监事一致同意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

保荐机构意见:国元证券核查了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对账单、募集资金专户的余额以及三会文件等,经核查,国元证券认为:

公司本次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延期,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谨慎做出的决定,仅涉及该项目投资进度的变化,不涉及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主要投资内容的变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时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已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相关规定。

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603655　证券简称:朗博科技　公告编号:2019-010

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1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8,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一年以内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含）,在授权额度内滚动使用,投资决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行使日常投资决策权。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2040号”《关于核准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朗博科技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65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6.46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71,19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共计人民币（不含税）2,741.9949万元,上述资金于2017年12月25日到位,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ZA16530号《验资报告》。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开设了募集资金专户,对募集资金实施专户存储。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额（万元）	核准及备案情况
1	汽车动力系统和制动系统橡胶零部件生产项目	13,299.0000	7,294.0271	坛发改备字【2016】08号
2	汽车用O型圈生产项目	4,717.6000	2,587.4353	坛发改备字【2016】06号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8,196.6000	4,495.5427	坛发改备字【2016】07号
合 计		26,213.2000	14,377.0051	-

三、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专项用于公司的募投项目,项目投入需要分期分批进行,根据项目的实际进展,将有部分募集资金暂时闲置。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和正常经营情况下,公司将合理利用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1、投资目的: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资金,创造更大的经济效益,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

2、投资额度及期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8,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理财,该额度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含）,在授权额度内滚动使用。

3、投资品种:公司将按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对理财产品进行严格评估,投资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一年以内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

4、实施方式:在上述范围内由董事会授权总经理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明确投资产品金额、期间、选择投资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实施。

四、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1）公司购买标的为保本型理财产品,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风险。

2、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董事会授权总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包括但不限于明确投资产品金额、期间、选择投资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实施。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审计部门负责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3）公司财务部必须建立台账对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投资参与人员负有保密义务,不应将有关信息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公司投资参与人员及其他知情人员不应与公司投资相同的产品。

（6）实行岗位分离操作:投资业务的审批、资金入账及划出、买卖（申购、赎回）岗位分离。

（7）公司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低风险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损益情况。

五、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1、公司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理财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进度和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开展。

2、公司通过对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六、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的意见

1、董事会审议情况

2019年4月19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8,000.00万元的临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一年以内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含）,在授权额度内滚动使用,相关决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2、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规范性文件及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8,00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有利于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3、监事会审议情况

2019年4月19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8,000.00万元的临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一年以内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含）,在授权额度内滚动使用,相关决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4、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朗博科技计划使用不超过8,00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同意朗博科技计划使用不超过8,00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期限为自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七、备查文件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603655　证券简称:朗博科技　公告编号:2019-008

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派发现金股利,以2018年12月31日总股本10,600万股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060.00万元,占当年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5.09%。

一、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公司2018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0,208,084.51元。2018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26,557,345.32元,截止2018年12月31日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77,561,399.80元。

根据公司利润实现情况和公司发展需要,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派发现金股利,以2018年12月31日总股本10,600万股为基数,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元 （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1,060.00万元，占当年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35.09%。

二、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同意将本预案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独立董事意见

各位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制定的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公司盈利情况、发展阶段、未来成长需要和对股东的合理回报；议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批准后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议案及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以实施2018年度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进行分红派息,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并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同意将本预案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19日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期间2018年度持续督导年度报告书

保荐机构名称: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荐公司简称:朗博科技
保荐代表人姓名:于晓丹	联系电话:021-51097188
保荐代表人姓名:罗欣	联系电话:021-51097188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040号）核准,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朗博科技”、“公司”）向社会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650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6.46元,募集资金总额为17,119.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2,741.9949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4,377.0051万元。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保荐机构”）作为朗博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以下简称“《保荐办法》”）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 等的相关规定，担任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通过日常沟通、定期回访、现场检查、尽职调查等方式进行持续督导,具体情况如下:

一、持续督导工作情况

序号	事项	督导情况
1	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持续督导工作制度，并针对具体的持续督导工作制定相应的工作计划。	保荐机构已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了持续督导制度,已根据公司具体情况制定了相应的工作计划。
2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在持续督导工作开始前,与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签署持续督导协议，明确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义务,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	已与公司签订了保荐协议,该协议明确了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和义务。
3	通过日常沟通、定期回访、现场检查、尽职调查等方式开展持续督导工作。	保荐代表人及项目组通过与公司的日常沟通持续了解公司的经营情况，并对公司进行了定期回访、现场检查等持续督导相关工作。
4	持续督导期间，按照有关规定对上市公司违法违规事项公开发表声明的,应于披露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后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2018年度没有发生须按有关规定公开发表声明的公司违法违规事项。
5	持续督导期间,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应自发现或应当发现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本所报告，报告内容包括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具体情况,保荐人或财务顾问采取的督导措施等。	公司或相关当事人2018年度无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
6	督导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本所发布的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并切实履行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	2018年度持续督导期间,公司及相关当事人能够切实履行其所作出的各项承诺。
7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公司治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以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规范等。	已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公司治理制度,《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符合相关法律规定。
8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内控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和内部审计制度,以及募集资金使用、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对外投资、衍生品交易、对子公司的控制等重大经营决策的程序与规则等。	已督促公司严格执行内部控制制度，持续督导期内,公司内控制度符合相关法规要求并得到有效执行。
9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并有充分理由确信上市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保荐机构对公司2018年度的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进行了审阅,通过对比和分析,确信公司披露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10	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及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其他文件进行事前审阅，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应及时督促上市公司予以更正或补充，上市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详见“二、信息披露及其审阅情况”。
11	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未进行事前审阅的，应在上市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五个交易日内，完成对有关文件的审阅工作，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应及时督促上市公司更正或补充,上市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详见“二、信息披露及其审阅情况”。
12	关注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或者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监管关注函的情况,并督促其完善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措施予以纠正。	2018年度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交易所纪律处分或者被交易所出具监管函的情况。
13	持续关注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履行承诺的情况,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未履行承诺事项的,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2018年度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履行了相关承诺。
14	关注公共传媒关于上市公司的报道，及时针对市场传闻进行核查。经核查后发现上市公司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与披露的信息与事实不符的，应及时督促上市公司如实披露或予以澄清；上市公司不予披露或澄清的,应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保荐机构密切关注公共传媒关于公司的报道,并及时与公司核实情况,未发现所列事项。
15	发现以下情形之一的，保荐人应督促上市公司做出说明并限期改正,同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一）上市公司涉嫌违反《上市规则》等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则;（二）证券服务机构及其签名人员出具的专业意见可能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等违法违规情形或其他不当情形;（三）上市公司出现《保荐办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二条规定的情形;（四）上市公司不配合保荐人持续督导工作;（五）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保荐人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情形。	无该等报告事项发生。
16	制定对上市公司的现场检查工作计划，明确现场检查工作要求,确保现场检查工作质量。	已制定了现场检查的相关工作计划,并实施了定期现场检查工作。
17	上市公司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应自知道或应当知道之日起十五日内或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期限内，对上市公司进行专项现场检查:（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上市公司资金;（二）违规为他人提供担保;（三）违规使用募集资金;（四）违规进行证券投资、套期保值业务等;（五）关联交易显失公允或未履行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六）业绩出现亏损或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下降50%以上;（七）上海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情形。	无该等情形。
18	持续关注发行人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投资项目的实施等承诺事项。	经核查,公司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符合要求。

二、信息披露及其审阅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保荐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相关规定,保荐机构对公司2018年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告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了事前或事后审阅，对信息披露文件的内容及格式、履行的相关程序进行了检查。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朗博科技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进行信息披露,公司已披露的公告与实际情况一致,披露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上市公司是否存在《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规定应向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报告的事项

经保荐机构核查,朗博科技不存在《保荐办法》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规定应向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事项。

保荐代表人:

罗欣　于晓丹

证券代码:603655　证券简称:朗博科技　公告编号:2019-012

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9年5月14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9年5月14日　14 点 00分

召开地点: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9年5月14日

至2019年5月1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2	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3	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4	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5	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6	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
7	关于续聘2019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
8	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9	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19年4月19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会议决议公告详见2019年4月22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e.com.cn）上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6、7、8、9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655	朗博科技	2019/5/8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凭股东帐户卡、本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授权人股东帐户卡登记（详见附件1）。

（2）法人股东凭股东帐户卡、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身份证,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授权人股东帐户卡登记（详见附件1）。

（3）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

2、登记地点: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尧塘街道金博路1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登记时间:2019年5月9日（9:00至11:00,14:00至16:00）。

六、其他事项

1、会议召开日期如有变化的,将提前5天通知。

2、联系人:沈洁

地址:江苏省常州市金坛区尧塘街道金博路1号

邮编:213200

联系电话:0519-82300207 传真:0519-82300268

会期半天,与会股东及代表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特此公告。

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1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9年5月14日召开的贵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	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	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4	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	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6	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7	关于续聘2019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8	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9	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655　证券简称:朗博科技　公告编号:2019-007

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8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9年4月19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由监事范小友主持,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我们认为: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18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监事会保证公司2018年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其中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 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2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18年年度报告》及《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审议通过《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2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朗博科技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8）。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19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2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朗博科技续聘2019年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9）。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真实、完整的反映了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2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朗博科技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8,000.00万元的临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一年以内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含）,在授权额度内滚动使用,相关决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2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朗博科技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0）。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0、 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是基于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结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实施进展做出的谨慎决定,仅涉及募投项目投资进度,不涉及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主要投资内容的变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 《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全体监事一致同意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朗博科技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编号:2019-011）。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1、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财政部于2017年修订了 《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 [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 [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根据相关准则要求,公司将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由于上述会计准则的颁布或修订,公司需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会计准则。上述会计准则的执行,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数据不产生影响。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9年4月19日

证券代码:603655　证券简称:朗博科技　公告编号:2019-006

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8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9年4月19日上午9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9名,实际参加董事8名,独立董事朱伟因公未能参加会议,委托独立董事路国平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戚建国主持。公司全体监事、高管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2018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2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2018年年度报告》及《2018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2018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报告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路国平、贾红兵、朱伟将在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上作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3、审议通过《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4、审议通过《2019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5、审议通过《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2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 《朗博科技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8）。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19年审计机构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2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 《朗博科技续聘2019年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9）。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7、审议通过《2018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8、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2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朗博科技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8,000.00万元的临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一年以内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单个理财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含）,在授权额度内滚动使用,相关决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2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朗博科技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0）。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0、审议通过《关于高级管理人员2019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1、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公司本次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调整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做出的谨慎决定，未调整项目的投资总额和建设规模,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朗博科技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编号:2019-011）。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2、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及变动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3、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4、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财政部于2017年修订了 《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 [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 [2017]8号）、《企业会计准则24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号）、《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号）。根据相关准则要求,公司将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由于上述会计准则的颁布或修订,公司需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按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会计准则。上述会计准则的执行,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数据不产生影响。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15、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为审议上述相关议案,公司定于2019年5月14日召开 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4月22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关于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9-012）。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常州朗博密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4月19日